



Z
检察日报

近年来,自由行热度不断上涨,为了“玩得好”“省钱”“有效避坑”,攻略帖成为游客们尤其是年轻群体出行的必备参考。然而,记者调查发现,多个网络平台攻略帖不仅没能帮助游客“避坑”,还在制造新的“坑”,包括诱导破坏景区规定、报假警扰乱社会秩序、挤占公共资源等。

专家表示,网友模仿这些网帖行为,报假警或者其他扰乱公共秩序的行为,可能会触犯治安管理处罚法。网络平台应当加强对公众账号内容的巡查监管,对于诱导违法违规内容要及时采取断链、禁言、限制账号等措施。

讲述

自驾游 搜“小众”攻略 遭遇“大坑”

今年10月中旬,正在读研二的某传媒专业学生小露(化名)计划和爸妈一起自驾到某湿地景区游玩,出行前她认真在各类网络平台查找旅游攻略。虽然有不少网帖劝退、避雷该景区,“坐半天车就只能看到一个全景,票还老贵”,但仍有人推荐,“有一个免费看湿地的地方,在第四生产队,里面比较原始,基本没人,很治愈”。参考多篇旅游攻略帖的建议后,小露决定规避上述正规湿地景区,去“更美更小众”的野湿地。

然而,当小露一家开车进入这个推荐点位后,先是遭遇导航失灵,进入乡村未知道路。“到了导航点位不要左转,要右转然后再往里面开就能看到湿地了”“有栅栏围着,就找缺口进去,不用理居民”,攻略帖继续指引其前行。

没开5分钟,车胎又开始打滑,由于刚刚下过雨,小露驾驶的越野车陷入了湿地泥泞的土壤中,“怎么踩油门都没用,车也不走,倒退也退不出去。”小露说起这段经历,仍然十分无奈。“我当时觉得完蛋了,只能打救援电话。”紧跟其后又来了两辆车,同样是被“种草帖”吸引而来的游客。最终一名经验丰富的司机帮助小露的车驶离泥坑。

“原本种草的小众风景点却变成了坑。”小露无奈地表示,有些攻略帖不能全信。

王鑫(化名)也被攻略帖“坑”过。国庆期间,他和同事一起去甘南藏族自治州自驾游,第二天准备前往当地著名的阿万仓湿地公园。一攻略帖提示:“这个景区18点之后就没人了,可以先在景区外面看落日,然后等景区工作人员下班后从旁边小路进去,省门票钱。”王鑫决定试一试。当天18点30分到达山顶后,他发现景区确实没人,正准备翻进去的时候,被景区工作人员发现,“裤子还被栏杆刮坏了,真是丢脸。”王鑫说。

旅游『毒』攻略 诱导破坏公共规则、挤占公共资源、扰乱社会秩序 随意模仿或触法

调查

旅游经验攻略帖 暗藏多种风险

诸如此类的攻略帖还有许多,据记者调查发现,还有大量旅游经验攻略帖暗藏人身安全隐患,有的攻略帖甚至诱导网民破坏公共规则、挤占公共资源、扰乱社会秩序。

近年来,青海、甘肃、新疆等多地景区频繁出现的野生动物土拨鼠备受网友欢迎。四川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机构曾多次发文指出不要和土拨鼠“亲密接触”,并表示“土拨鼠是传播鼠疫的主要宿主之一,其携带的菌株是我们国家已发现的菌株中致病力最强、最容易导致死亡的菌株”。

然而,当记者在网络平台搜索“土拨鼠”关键词时,多位博主晒出照片和网帖推荐网友在景区“rua土拨鼠”“油光水滑,手感很好”“带土力架更会受到鼠鼠青睐哦”。

2023年10月9日,据四姑娘山景区微信公众号,两名游客进入四姑娘山长坪沟景区后,无视标识标牌提示以及工作人员的劝阻,坚持在景区内徒步穿越活动,晚间出现失温、高反、迷路等情况,后被救援人员救下。最终,两人被终身禁止进入四姑娘山景区。

四姑娘山地势险要,温度变化大,高海拔地区还有缺氧和高反的危险,徒步穿越四姑娘山有较高的危险系数。然而,记者在网络平台搜索“四姑娘山”“小众”等关键词后发现,仍旧有多篇网帖推荐四姑娘山长坪沟“小众徒步穿越线路”。这些网帖的推荐语称,“这是一条还未进行商业开发的户外登山线路,风景绝美”。多名网友还在帖子下提问,“铁门过了还要徒步吗”“要带水吗”。有网友提示,“这是未开发线路,第一次来的网友最好还是去正规景区游玩”。

针对旅游期间住宿、交通紧张等问题,在“打不到车怎么办”等关键词下弹出的网帖称,“打不到车可以找警车,就说你身上没有钱没法回家”“正在警车上,半夜打不到车果断报警,果然有困难找警察”……

10月10日,据媒体报道,某旅游博主发帖称省旅游住宿钱可以住医院急诊室,“30元就能住一晚,还有护士看管行李”。帖文一出备受争议,有网友质疑其诱导公众挤占公共资源。



普法

博主吸睛需有度

“好心”网帖如此“安利”,却鲜少提示其中暗含的风险隐患,而“照着做”的网友遭遇生命财产安全威胁,随意模拟这些行为还可能触法。

“这些所谓的小众旅游攻略帖,所指向的大多是尚未开放、人迹罕至的野生景点。这些景点或许景色不错,但是缺乏开发管理、出现突发事件难觅救援。还有些看似‘小众’‘新奇’的玩法实则是钻规则的空子,风险很高。”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法学院副教授赵精武表示。

“景区逃票、谎报病情占用急诊室、谎报警情使用警车等行为可能破坏公共景区管理秩序,扰乱医疗场所正常医疗活动、挤占公共资源。”浙江省桐庐县检察院检察官张鑫玲表示,如果网友模仿这些网帖行为,可能会触犯治安管理处罚法。

我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散布谣言,谎报险情、疫情、警情或者以其他方法故意扰乱公共秩序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500元以下罚款。

“另外,视网友的主观目的以及行为后果,也可能构成刑法规定的聚众扰乱公共场所秩序、交通秩序罪和寻衅滋事罪。”赵精武补充说。

赵精武认为,此类“毒”攻略帖之所以层出不穷,一方面是由于博主恶意营销,吸引眼球,另一方面也是其心存侥幸,法治意识淡薄,认为仅是提供攻略,没有直接实施相关行为,不用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如果账号、自媒体博主等发帖人存在教唆他人从事聚众扰乱公共秩序的目的,有可能根据实行行为的法律性质,构成教唆犯。”赵精武表示。

我国网络安全法第十二条明确规定,任何个人和组织使用网络应当遵守宪法法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不得危害网络安全。

张鑫玲提醒,诱导不当行为,相关账号、自媒体博主可能会被封禁账号、纳入黑名单、禁言等,甚至会面临民事诉讼。

规范网络攻略帖 平台责任不能少

《互联网用户公众账号信息服务管理规定》明确,公众账号信息服务平台应当对违反本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公众账号,依法依规约采取警示提醒、限制账号功能、暂停信息更新、停止广告发布、关闭注销账号、列入黑名单、禁止重新注册等处置措施,保存有关记录,并及时向网信等有关主管部门报告。

今年7月,中央网信办《关于加强“自媒体”管理的通知》也明确指出,网站平台应当要求“自媒体”对其发布转载的信息真实性负责,及时发现并严格处置“自媒体”违规行为。对制作发布谣言、蹭炒社会热点事件或矩阵式发布传播违法和不良信息造成恶劣影响的“自媒体”,应一律予以关闭,纳入平台黑名单账号数据库并上报网信部门。

记者发现,在多个网络平台的内容规则中也明确,禁止发布涉及不良导向等违规行为。尽管如此,但问题网帖依然存在。

赵精武表示,相关平台要担起监管职责,尤其要加强内容审核和后期巡查。他认为,应当采用“人工审核+机器自动化审核”的方式提升网络信息内容的审核效率。例如,在用户注册账号和发布信息时以弹窗等形式提醒用户注意信息内容的合法性;平台在首页进行法治意识的宣传教育;对已经发布的违法信息内容,特别是显著位置的违法信息,及时采取删帖、屏蔽、封号等处理措施;严格落实网络实名制,针对频繁更换账号“马甲”的违法用户,禁止其注册账号,存在违法犯罪行为的,及时向监管部门举报和提供犯罪线索。

“也要加强惩处措施和打击力度,对于屡教不改的账号应给予更加严厉的惩处。同时要进一步畅通网民举报制度,鼓励广大网民参与监督,共同维护良好网络生态。”张鑫玲建议。